

金門縣烈嶼鄉卓環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

因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防疫小組第 1 次會議

依據教育部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 110 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」，規劃訂定各項防疫強化作為。

日期	110 年 8 月 30 日(一)		
時間	09:00	地點	本校校長室
主席	楊校長杰頤	紀錄	翁振鈞
列席人員	詳如簽到表		
出席人員	詳如簽到表	出席人數	11 人

會議內容摘要

110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工作注意事項暨本校實施要點

項次	防疫工作項目	★★★ 本校執行作法
一、 防疫 整備 工作	(一) 學校及幼兒園開學前務必召開防疫小組會議，研議校(園)內防疫措施，加強物資盤點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本校於 110 年 8 月 30 日 9:00，召開防疫小組 110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。 學務處於 8 月 30 日防疫會議後領取教育局配發酒精並盤點校內其他防疫物資。 開學後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，及教育局來文規範，定期召開防疫小組會議。
	(二) 配合各縣市政府環保機關於開學前加強校園內環境消毒工作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鄉公所已於 8/29 進行校園消毒 開學前安排校園內空間、班級教室清消。
	(三) 開學前針對教室、各學習場域、相關盥洗等常用空間進行衛生清潔消毒及空間清消管理	<p>開學前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擬於 8/31 (二) 返校日前進行班級消毒作業。 請同仁針對班級及教學場域完成清消工作。 委請總務處安排校工加強廁所清潔打掃。

	<p>(一) 學校教職員工及工作人員，應符合完成疫苗第一劑接種且滿 14 日之服務及入校條件；疫苗第一劑接種未滿 14 日或未接種者，首次進入校園服務前應提供 3 日內抗原快篩或 PCR 檢測陰性證明，之後每 7 日進行 1 次抗原快篩或 PCR 檢驗為原則。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規定辦理。 2. 委請人事主任協助疫苗施打造冊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 調查「未列入」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造冊對象內。 (2) 暑假招考或招標之新進代理代課教師、教職員、課後照顧班人員、課後社團等對象請一併填列造冊(未造冊於第一階段或第二階段)。 (3) 有關課後社團教師/課後社團教練請先一併填報。 (4) 開學後未施打疫苗學校人員篩檢措施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A. 教師：學校提供第一次快篩試劑，爾後由教師自行購置快篩試劑檢測並提供證明。 B. 社團教師/課後班服務人員：請自行購置快篩試劑進行檢測，並提供相關證明。 C. 志工：為保護本校學童之健康，開學前將調查志工夥伴是否完成篩檢，開學後入校協助校務運作以完成第一劑疫苗接種14天以上的志工夥伴為主。
<p>二、服務及入校條件</p>	<p>(二) 開學後，家長及訪客原則不入校(園)，但經學校及幼兒園認定有入校必要者除外。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校園操場暫不開放 2. 上課時間家長及訪客非必要不予入校。 3. 上學階段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 上學期間，為顧及量測體溫防疫措施，本校僅開放正門口通行。 (2) 幼兒園新生過渡期前 3 天 (9/1~9/3)，家長可採實聯制、測量體溫後帶孩子進入校園。8/31 小一新生註冊日以分流方式進行，家長進行實聯制、測量體溫後，帶孩子進入教室註冊。 (3) 校園內不提供開放家長汽機車停放。 4. 放學階段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 家長、安親班老師不進校、一律於校門口接回。 (2) 導護老師帶領走路回家的學生走到郵局交叉路口。
	<p>(三) 具有 COVID-19 感染風險者、發燒或急性呼吸道感染者，應確實落實「生病不上班、不入校(園)」。</p>	<p>落實教、職、員、工、生：「生病-不上班、不入校」。</p>

三、 個人 衛生 防疫 措施	<p>(一) 請家長主動關心子女/學生身體健康，上學前先量測體溫，如出現發燒或呼吸道症狀者，應在家休息避免外出。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每日上學前請家長主動關心學生健康並量測體溫。 2. 學生出現發燒或呼吸道症狀者，務必請假就醫，無症狀後才上學。
	<p>(二) 到校後，學校應落實入校(園)時及下午上課前師生體溫量測、手部清消及監測健康狀況。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上學時校門口由警衛量測學生體溫，過高者稍做休息後再次確認，無異樣可入校，超過規範則聯絡家長接回。 2. 入班級後，進行手部清洗(勤洗手)，並由老師再行量測一次，以免有疏漏情形。 3. 午休後師生實施體溫量測及手部清洗(勤洗手)。
	<p>(三) 全校(園)師生除用餐及飲水外，應全程佩戴口罩。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本校教、職、員、工、生等，除用餐、飲水、潔牙外，應全程佩戴口罩。 2. 學生午餐潔牙好習慣，可採以下方式進行： 3.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 潔牙時間請導師叮嚀孩子，每水龍頭一次僅限一人使用。 (2) 如家長對以上防疫措施仍有疑慮，亦不勉強學生進行飯後潔牙。 (3) 每週一次漱口水，照常辦理。 4. 音樂課若有需脫口罩吹奏樂器之課程，請任課老師安排在後面週次上，先以指法、樂理為主，待9/3新防疫指引最新指示。
四、 環境 及空 間清 消管 理	<p>(一) 每日定期針對教室、各學習場域及相關盥洗等常用空間進行衛生清潔及消毒，並視使用情形，增加清潔消毒頻率。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請各班導師遵照本校規範進行一日三消(上放學、課間)，教導處協同總務處安排校工及安心上工人力進行課間消毒(於學生音樂、體育、書法、自然課時，進班級教室消毒)、放學消毒。 2. 每週三下午以紫外線消毒機至各班教室進行消毒。

	<p>(二) 學校學生交通車與幼童專用車應加強清消管理，且應造冊並落實固定座位。</p>	<p>1. 學生租賃遊覽車應造冊並按疫情指揮中心防疫規定落實固定座位，分別於發車前、收班後，應以學生接觸較頻繁之車內座椅、扶手、拉環等處實施消毒作業。</p>
	<p>(三) 維持各學習場域及用餐環境通風，開冷氣時應於對角處各開啟一扇窗，每扇至少開啟 15 公分，並加強通風及清消。</p>	<p>1. 教室開冷氣時應於對角處各開啟一扇窗，每扇至少開啟 15 公分，並加強通風及清消。 2. 教室前後門之觀課窗請勿張貼、懸吊物品遮蔽。 3. 各辦公室是否開門辦公由各處室自行決定。</p>
五、教學活動防疫措施	<p>(一) 學校及幼兒園推動之課程及活動，採「固定座位」、「固定成員」實施，並落實課堂點名。</p>	<p>1. 本學期所有課程及活動，採「固定座位」、「固定成員」實施，並落實課堂點名。</p>
	<p>(二) 室外體育課程，均應保持防疫所需之適當社交距離，特別是容易肢體接觸或團隊性運動項目課程，授課教師須調整課程目標、教學內容與評量方式，並落實各項防疫措施。</p>	<p>1. 學校實施室內外體育課程教學，應保持防疫足夠之社交距離（室內 1.5 公尺、室外 1 公尺），並做好其他的防疫措施，特別是容易肢體接觸或團隊性運動項目課程，授課教師須調整課程目標、教學內容與評量方式，以符合足夠的社交距離，維護師生安全。</p>
	<p>(三) 為落實全程佩戴口罩，進行體育課程時，請授課老師評估運動強度並留意學生身體狀況，適時調整課程內容。</p>	<p>1. 實施體育課程教學特別留意學生身體狀況，並適時調整課程內容。</p>
	<p>(四) 實習實作與實驗應採固定分組，學生練習時使用之設備、器材，應避免共用；如有輪替使用設備、器材之需要，輪替前應先澈底消毒。</p>	<p>1. 實作與實驗應採固定分組，學生練習時使用之設備、器材，應避免共用；如有輪替，輪替前應先澈底消毒；課程完畢後也要澈底消毒。 2. 自然課程需操作實驗器材者，以一人一份材料進行操作為原則，如因實驗器材因素需分組進行者，則由自然老師示範操作（不分組操作）。</p>
	<p>(五) 學校得以跑班方式實施教學活動，如社團活動及課後照顧等，應依不同班別不同教室採「固定座位」、「固定成員」實施，並落實課堂點名，以作為日後疫調之參考。</p>	<p>1. 社團活動、課後照顧、學習扶助班實施之教學課程及活動，採「固定座位」、「固定成員」實施，並落實課堂點名。</p>

<p>六、戶外教育等活動，應維持社交距離、佩戴口罩、遵守空間容留人數限制，並留意景點、住宿地點規劃，且應採實聯制，確實執行人流管制等，另依活動行程規劃，提醒師生遵循相關防疫管理措施。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戶外教育等活動安排，應維持社交距離、佩戴口罩、遵守空間容留人數限制。 加強安全教育。 						
<p>七、學校辦理大型集會活動如開學典禮、週會或迎新活動等，仍應採線上方式辦理為原則；如採實體方式辦理，應依指揮中心規定，活動人數上限為室內50人，室外100人之措施辦理，倘超過人數應提報防疫計畫報請地方主管機關核准後實施。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依據教育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110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（110年8月17日版本）辦理各項活動，人數上限為室內50人，室外100人之措施辦理。 新生始業式辦理方式詳見新生始業式指導辦法。 本學期始業式（開學典禮）採線上方式辦理，學生朝會待9/3新防疫指引出來後，確認是否以線上辦理。 						
<p>八、餐飲防疫</p>	<table border="1"> <tr> <td data-bbox="236 869 767 1122"> <p>(一) 應加強清潔消毒飲水機，並加註標示僅供裝水用不得以口就飲。</p> </td> <td data-bbox="767 869 1485 1122"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加強清潔消毒飲水機，位請總務處於飲水機上加註標示「僅供裝水用，不得以口就飲」。 請導師加以宣導告知學生。 </td> </tr> <tr> <td data-bbox="236 1122 767 1424"> <p>(二) 教室內用餐應維持環境通風良好，以個人套餐並使用隔板入座或維持社交距離用餐，且不得併桌共餐；用餐期間禁止交談，用餐完畢落實桌面清潔及消毒。</p> </td> <td data-bbox="767 1122 1485 1424"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班級應以固定人員執行配膳(打菜)作業，落實正確手部清潔、量測體溫、戴口罩等防護，配膳過程不說話、不嬉戲等措施。 學生午餐以個人套餐及隔板分隔用餐。 加強用餐禮儀及午餐教育。 </td> </tr> <tr> <td data-bbox="236 1424 767 1581"> <p>(三) 校內美食街及商店應遵守「餐飲業防疫管理措施」。</p> </td> <td data-bbox="767 1424 1485 1581"> <p>本校無美食街及商店。</p> </td> </tr> </table>	<p>(一) 應加強清潔消毒飲水機，並加註標示僅供裝水用不得以口就飲。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加強清潔消毒飲水機，位請總務處於飲水機上加註標示「僅供裝水用，不得以口就飲」。 請導師加以宣導告知學生。 	<p>(二) 教室內用餐應維持環境通風良好，以個人套餐並使用隔板入座或維持社交距離用餐，且不得併桌共餐；用餐期間禁止交談，用餐完畢落實桌面清潔及消毒。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班級應以固定人員執行配膳(打菜)作業，落實正確手部清潔、量測體溫、戴口罩等防護，配膳過程不說話、不嬉戲等措施。 學生午餐以個人套餐及隔板分隔用餐。 加強用餐禮儀及午餐教育。 	<p>(三) 校內美食街及商店應遵守「餐飲業防疫管理措施」。</p>	<p>本校無美食街及商店。</p>
<p>(一) 應加強清潔消毒飲水機，並加註標示僅供裝水用不得以口就飲。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加強清潔消毒飲水機，位請總務處於飲水機上加註標示「僅供裝水用，不得以口就飲」。 請導師加以宣導告知學生。 						
<p>(二) 教室內用餐應維持環境通風良好，以個人套餐並使用隔板入座或維持社交距離用餐，且不得併桌共餐；用餐期間禁止交談，用餐完畢落實桌面清潔及消毒。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班級應以固定人員執行配膳(打菜)作業，落實正確手部清潔、量測體溫、戴口罩等防護，配膳過程不說話、不嬉戲等措施。 學生午餐以個人套餐及隔板分隔用餐。 加強用餐禮儀及午餐教育。 						
<p>(三) 校內美食街及商店應遵守「餐飲業防疫管理措施」。</p>	<p>本校無美食街及商店。</p>						

<p>主席結論</p>	<p>請按照本次會議討論方式進行執行，並於校務會議宣達給所有同仁。</p>
<p>會散</p>	<p>9:30</p>

